

股票代碼：5434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堤頂大道二段483號6樓
電話：02-8797802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2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2~52
(七)關係人交易	52~56
(八)質押之資產	5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6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7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7
(十二)其 他	57~58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8、59~62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8、63~64
3.大陸投資資訊	58、65
4.主要股東資訊	58、65
(十四)部門資訊	58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6~73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其他事項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部份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對該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佔資產總額之10.34%及10.21%，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佔稅前淨利14.60%及15.64%。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營業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收入之認列；收入明細，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二)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產品類型繁多，依不同的客戶及產品組合產生不同的交易模式，按合約判斷收入認列方式。收入認列方式的辨認，對財務報告之表達有重大影響。因此，收入認列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之相關人工及系統控制，評估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收入認列政策是否依相關公報規定辦理；另外，本會計師檢視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與客戶之銷售合約，了解交易態樣及條件，評估及比較收入認列是否與合約條款及其相關交易條件一致；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之收入明細執行測試，確認營業收入及其交易條件一致符合收入認列時點。

二、採權益法投資-子公司營業收入之認列

有關採權益法投資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九)投資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附註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投資之部分子公司主要業務係從事半導體材料設備及電子材料之買賣，因採合併報告角度係屬重要收入來源，其營業收入之金額及變動可能影響財務報告使用者對整體財務報告的瞭解，因此，本會計師將其列為執行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含測試採權益法投資之部分子公司收入及收款作業循環之相關控制、執行營業收入證實分析性程序及針對全年度之收入執行抽核，並評估營業收入認列時點是否依相關公報規定辦理。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區耀軍



會計師：

簡思娟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70304941號
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三日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12.31		110.12.31			111.12.31		110.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負債及權益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238,850	6	389,457	2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四))	\$ 630,000	3	1,300,000	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六(二))	4,451	-	6,425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六(二))	-	-	302	-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四))	3,023,028	15	3,385,944	19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二十二))	177,221	1	180,755	1
1180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四)及七)	115,965	1	117,874	1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3,929,012	19	3,010,343	17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五)、(十三)、七及八)	1,056,927	5	1,023,441	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210,883	1	214,944	1
1311 存貨(附註六(六))	2,694,994	13	1,881,788	10	2200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857,425	4	610,483	4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81,590	1	162,670	1	2251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十七))	-	-	773	-
	<u>8,315,805</u>	<u>41</u>	<u>6,967,599</u>	<u>39</u>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410,324	2	145,738	1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六(二))	434,362	2	248,329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六))	57,237	-	31,248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六(三))	1,280,032	6	1,189,933	7	2365 退款負債－流動	13,105	-	14,434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七)、(八)、(九)、(十) 及七)	7,883,215	38	6,929,475	39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54,009	-	66,326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十一)及七)	2,204,449	11	2,148,800	12		<u>6,339,216</u>	<u>30</u>	<u>5,575,346</u>	<u>31</u>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十二))	158,516	1	117,766	1	2541 銀行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五))	600,000	3	-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九))	50,697	-	87,573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及其他(附註六(十九))	449,808	2	401,828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三)及八)	256,098	1	149,052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六))	103,328	1	87,827	1
	<u>12,267,369</u>	<u>59</u>	<u>10,870,928</u>	<u>61</u>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八))	131,178	1	176,954	1
						<u>1,284,314</u>	<u>7</u>	<u>666,609</u>	<u>4</u>
						<u>7,623,530</u>	<u>37</u>	<u>6,241,955</u>	<u>35</u>
					負債總計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附註六(二十))	1,816,996	9	1,816,996	10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二十))	2,343,848	11	2,345,202	13
					3300 保留盈餘(附註六(二十))	8,041,653	39	6,604,677	37
					3400 其他權益(附註六(二十))	757,147	4	829,697	5
						<u>12,959,644</u>	<u>63</u>	<u>11,596,572</u>	<u>65</u>
					權益總計				
					負債及權益總計				
資產總計	<u>\$ 20,583,174</u>	<u>100</u>	<u>17,838,527</u>	<u>100</u>		<u>\$ 20,583,174</u>	<u>100</u>	<u>17,838,527</u>	<u>100</u>

董事長：潘重良



經理人：曾海華 李正榮

~4~



會計主管：李秀霞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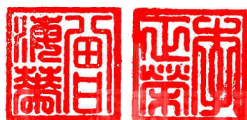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二)及七)：				
4110 銷貨收入	\$ 27,129,041	96	23,028,918	96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1,102,944	4	887,646	4
營業收入淨額	28,231,985	100	23,916,564	1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七及十二)：				
5110 銷貨成本	24,342,245	86	20,810,921	87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272,639	1	221,273	1
	24,614,884	87	21,032,194	88
營業毛利	3,617,101	13	2,884,370	12
營業費用(附註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691,457	3	584,635	2
6200 管理費用	1,194,564	4	921,139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6,694	-	23,037	-
營業費用合計	1,912,715	7	1,528,811	6
營業淨利	1,704,386	6	1,355,559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19,945	-	1,329	-
7101 其他收入(附註六(二)、(三)及(二十四))	117,024	-	72,091	-
7102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八)、(九)、(十)及(二十四))	287,197	1	21,845	-
7105 財務成本	(17,164)	-	(9,652)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七))	1,621,653	6	1,226,061	5
	2,028,655	7	1,311,674	5
7900 稅前淨利	3,733,041	13	2,667,233	11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九))	714,563	2	372,775	1
本期淨利	3,018,478	11	2,294,458	10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1,812	-	(3,670)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59,901)	-	213,242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7,293	-	(4,880)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4,363	-	(734)	-
	(135,159)	-	205,426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9,732	-	(37,551)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	2,276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9,669	-	(7,510)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80,063	-	(27,765)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55,096)	-	177,661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963,382	11	2,472,119	10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六(二十一))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16.61		12.63	
稀釋每股盈餘(元)(附註六(二十一))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16.41		12.53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潘重良



經理人：曾海華 李正榮

會計主管：李秀霞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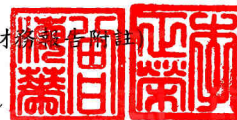
	普通股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計	
民國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1,816,996	2,340,779	1,440,531	4,326,285	5,766,816	(100,032)	749,068	649,036	10,573,627
本期淨利	-	-	-	2,294,458	2,294,458	-	-	-	2,294,45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3,000)	(3,000)	(27,765)	208,426	180,661	177,66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2,291,458	2,291,458	(27,765)	208,426	180,661	2,472,119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03,051	(203,051)	-	-	-	-	-
分配股東紅利	-	-	-	(1,453,597)	(1,453,597)	-	-	-	(1,453,59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2,369	-	-	-	-	-	-	2,369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企業之變動數	-	2,051	-	-	-	-	-	-	2,051
行使歸入權利益	-	3	-	-	-	-	-	-	3
民國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816,996	2,345,202	1,643,582	4,961,095	6,604,677	(127,797)	957,494	829,697	11,596,572
本期淨利	-	-	-	3,018,478	3,018,478	-	-	-	3,018,47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17,454	17,454	80,063	(152,613)	(72,550)	(55,09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3,035,932	3,035,932	80,063	(152,613)	(72,550)	2,963,382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29,146	(229,146)	-	-	-	-	-
分配股東紅利	-	-	-	(1,598,956)	(1,598,956)	-	-	-	(1,598,956)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403)	-	-	-	-	-	-	(403)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企業之變動數	-	(951)	-	-	-	-	-	-	(951)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816,996	2,343,848	1,872,728	6,168,925	8,041,653	(47,734)	804,881	757,147	12,959,644

董事長：潘重良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曾海華 李正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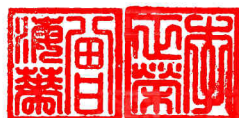
會計主管：李秀霞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733,041	2,667,23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73,414	152,513
攤銷費用	26,179	20,965
預期信用減損失數	866	17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185,655)	(28,864)
利息費用	17,164	9,652
利息收入	(19,945)	(1,329)
股利收入	(70,706)	(36,932)
出售子公司之利益	-	(20,067)
出售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損失	-	3,13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1,621,653)	(1,226,06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淨額	5,775	-
其他	(1,135)	30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675,696)	(1,126,78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減少(增加)	363,959	(258,411)
存貨(增加)減少	(813,206)	5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10,802)	(166,857)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18,920)	(53,371)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64,114	(60,77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414,855)	(538,9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	914,608	88,265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3,534)	121,454
其他金融負債增加	238,863	88,450
負債準備減少	(773)	(63)
退款負債減少	(1,329)	(12,79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12,317)	(3,482)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23,964)	(32,67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111,554	249,16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696,699	(289,738)
調整項目合計	(978,997)	(1,416,51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2,754,044	1,250,714
收取之利息	19,031	1,291
支付之利息	(17,149)	(9,947)
收取之股利	1,652,484	776,537
支付之所得稅	(367,665)	(254,67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040,745	1,763,91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0,000)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清算退回股款	-	77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12,096	16,895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821,018)	(555,39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64,579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7,223)	(84,17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40	-
存出保證金增加	(116,009)	(83,986)
取得無形資產	(17,216)	(9,038)
受限制資產增加	(96,686)	(316,46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463,916)	(966,80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670,000)	44,038
發放現金股利	(1,598,956)	(1,453,597)
舉借長期借款	600,000	-
存入保證金減少	(600)	-
租賃本金償還	(57,880)	(43,328)
其他	-	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727,436)	(1,452,88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849,393	(655,76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89,457	1,045,22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238,850	389,457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潘重良



經理人：曾海華 李正榮

~7~

會計主管：李秀霞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九年二月十七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北市內湖區堤頂大道二段483號6樓。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類產品之進出口、買賣及代理業務，產品包括(1)電子、電氣、機械等相關產品(2)高科技產品(如積體電路、光電元件、封裝材料及電子元件等)之製造技術與設備(3)純水、廢水、水回收管道系統設備之規劃、設計、安裝(4)太陽能相關材料銷售、太陽能系統工程整合服務及經營太陽能電站(5)運動中心運營及提供運動訓練等課程。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三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現行IAS 1規定，企業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應分類為流動。修正條文刪除該權利應為無條件的規定，改為規定該權利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存在且須具有實質。 修正條文闡明，企業應如何對以發行其本身之權益工具而清償之負債進行分類(如可轉換公司債)。	2024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本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IFRS 9比較資訊」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交易之規定」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
- (3)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衡量及附註四(十六)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其他限制者除外。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收融資租賃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BBB-、穆迪之投資等級Baa3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twA，或高於該等級者)，本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本公司持有之定期存款，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為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故視為信用風險低。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九十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時，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九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個體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非關係人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借記保留盈餘。惟若屬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其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先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係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九)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房屋及建築：1~51年
- (2)建築物及附屬設備：3~10年
- (3)機器設備及其他：1~30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一)租 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針對辦公設備、電腦設備及其他設備租賃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本公司針對所有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承租不動產租金減讓，選擇採用實務權宜作法，不評估其是否係租賃修改：

- (1)作為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租金減讓；
- (2)租賃給付之變動導致租賃之修正後對價與該變動前租賃之對價幾乎相同或較小；
- (3)租賃給付之任何減少僅影響原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以前到期之給付；且
- (4)該租賃之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

於實務權宜作法下，租金減讓導致租賃給付變動時，係於啟動租金減讓之事件或情況發生時將變動數認列於損益。

2. 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本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將其轉租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本公司取得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攤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電腦軟體成本依一～五年平均攤銷

(2)使用權：依契約期間攤銷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合約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四)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收入之認列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本公司主要係銷售半導體與光電相關產品。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本公司以各月或各季累積銷售商品達特定數量之基礎提供數量折扣予客戶。本公司係以合約價格減除估計之數量折扣之淨額為基礎認列收入，數量折扣之金額係使用過去累積之經驗按期望值估計之，且僅於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範圍內認列收入。截至報導日止，相關銷售因數量折扣而預期支付予客戶金額，認列為退款負債。

本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佣金收入

當本公司於交易中作為代理人而非主理人時，收入係按所收取之佣金淨額認列。

3.發電收入

銷售電力之收入於電力透過電網傳送後確認，並按與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議定之收費計算。

4.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之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五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次年度股東會通過盈餘分配案後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十九)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尚未經董事會決議得採股票發行之員工酬勞。

(二十)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並無涉及重大判斷，且無對本個體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造成重大影響之情事。另，亦無假設及估計具有重大不確定性，而存在重大風險將於未來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情事。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1.12.31</u>	<u>110.12.31</u>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1,950	1,922
支票及活期存款	776,250	332,175
定期存款	<u>460,650</u>	<u>55,360</u>
	<u>\$ 1,238,850</u>	<u>389,457</u>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五)。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u>111.12.31</u>	<u>110.12.31</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基金	\$ 4,451	6,425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144,843	154,181
國外上市公司股票	83,370	-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160,751	37,128
國外未上市基金	<u>45,398</u>	<u>57,020</u>
	<u>\$ 438,813</u>	<u>254,754</u>
流 動	\$ 4,451	6,425
非 流 動	<u>434,362</u>	<u>248,329</u>
	<u>\$ 438,813</u>	<u>254,754</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性工具		
遠期合約	\$ -	302
	<u>\$ -</u>	<u>302</u>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金融資產評價損益分別為利益185,655千元及利益28,864千元。

1. 衍生金融工具

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本公司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

遠期外匯合約：

111.12.31：無。

	<u>110.12.31</u>		
	<u>合約金額(千元)</u>	<u>幣 別</u>	<u>到期期間</u>
賣出遠期外匯	新加坡幣 3,000	新加坡幣兌台幣	111.02.24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本公司因上述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19,826千元及2,332千元，帳列其他收入項下。
3. 本公司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五)。
4.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11.12.31</u>	<u>110.12.3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櫃)普通股	\$ 143,450	-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u>1,136,582</u>	<u>1,189,933</u>
合 計	<u>\$ 1,280,032</u>	<u>1,189,933</u>

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因上列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50,880千元及34,600千元，帳列其他收入項下。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分別為損失159,901千元及利益213,242千元。

本公司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五)。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11.12.31</u>	<u>110.12.31</u>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12,221	32,305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3,132,163	3,476,038
減：備抵損失	<u>5,391</u>	<u>4,525</u>
	<u>\$ 3,138,993</u>	<u>3,503,818</u>
應收票據及帳款	<u>\$ 3,023,028</u>	<u>3,385,944</u>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u>\$ 115,965</u>	<u>117,874</u>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歷史信用損失經驗及未來經濟狀況之合理預測等前瞻性之資訊。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1.12.31		
	<u>應收票據及帳 款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2,987,932	0.1%	2,797
逾期30天以下	130,497	1.0%	1,305
逾期31~60天	18,531	3.0%	556
逾期61~90天	180	5.0%	9
逾期91天以上	<u>7,244</u>	10.0%	<u>724</u>
	<u>\$ 3,144,384</u>		<u>5,391</u>

	110.12.31		
	<u>應收票據及帳 款帳面金額</u>	<u>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3,390,421	0.1%	3,015
逾期30天以下	111,803	1.0%	1,118
逾期31~60天	1,964	3.0%	59
逾期61~90天	1,641	5.0%	82
逾期91天以上	<u>2,514</u>	10.0%	<u>251</u>
	<u>\$ 3,508,343</u>		<u>4,525</u>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期初餘額	\$ 4,525	4,352
認列之減損損失	<u>866</u>	<u>173</u>
期末餘額	<u>\$ 5,391</u>	<u>4,525</u>

(五)其他應收款

	<u>111.12.31</u>	<u>110.12.31</u>
其他應收款	\$ 25,962	27,782
資金貸與	-	61,380
減：備抵損失	<u>(14,300)</u>	<u>(14,300)</u>
	<u>\$ 11,662</u>	<u>74,862</u>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存 貨

	<u>111.12.31</u>	<u>110.12.31</u>
商 品	\$ 2,619,122	1,785,971
在途存貨	<u>75,872</u>	<u>95,817</u>
	<u>\$ 2,694,994</u>	<u>1,881,788</u>

本公司因存貨認列相關費損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銷貨成本	\$ 24,343,050	20,812,913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813)	(2,000)
存貨賠償損失及其他	<u>8</u>	<u>8</u>
	<u>\$ 24,342,245</u>	<u>20,810,921</u>

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子公司	\$ 5,754,839	5,109,051
關聯企業	<u>2,128,376</u>	<u>1,820,424</u>
	<u>\$ 7,883,215</u>	<u>6,929,475</u>

1.子公司

請參閱民國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本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所享有子公司損益之份額分別為1,076,728千元及808,929千元。

2.關聯企業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u>111.12.31</u>	<u>110.12.31</u>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 帳面金額	<u>\$ 2,128,376</u>	<u>1,820,424</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544,925	417,132
其他綜合損益	<u>5</u>	<u>(51)</u>
綜合損益總額	<u>\$ 544,930</u>	<u>417,081</u>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3.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第三季處分Winaico 28%股權並喪失對其之重大影響力，處分價款為1千元(相當28歐元)，其處分損失3,139千元已包含於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處分投資利益淨額項下。該處分損失中包括本公司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而先前認列於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項目重分類為損益之金額。
- 4.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八)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

- 1.本公司之子公司祥越興業於民國一一一年增資發行新股，因非依持股比例承購新股，致本公司之股權淨值減少398千元，另，本公司之子公司祥越興業於民國一一〇年辦理增資發行新股，並以股本10,000千元，作為向非關係人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對價及非按持股比例承購新股，致本公司持有祥越興業之股權淨值增加2,369千元。
- 2.本公司之子公司崇盛之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飛達智能增資發行新股，因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非依持股比例承購新股，致本公司持有之子公司崇盛之股權淨值分別減少951千元及增加2,051千元。
- 3.本公司之子公司崇盛之子公司—雲越科技，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分別購入全部股權及出售部分股份，致本公司持有之子公司崇盛之股權淨值減少5千元。
- 4.綜上，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因前述交易分別認列資本公積減少1,354千元及資本公積增加4,420千元。

(九)取得子公司

1.取得子公司—光宇工程

本公司為拓展循環經濟及環境工程顧問相關營運範疇，並與綠能環保工程事業整合，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十三日經臨時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及100%持股之子公司建越科技以每股560元分別向非關係人購買光宇工程之股份776千股及10千股，共計440,160千元。本公司之取得價格係參考英屬維京群島商道衡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出具光宇工程價值試算報告。光宇工程主要營業項目為環境工程評估監測服務。

本案股權交割日為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三十日，本公司於該日取得光宇工程77.6%之股份，因而取得對該公司之控制。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移轉對價主要類別、於收購日所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與所認列之商譽及可辨認無形資產金額如下：

(1)移轉對價主要類別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如下：

移轉對價主要類別如下：

現 金	\$ <u>440,160</u>
-----	--------------------------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建越已支付398,384千元，剩餘價款分別帳列於資產負債表「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及其他」項下，均為20,888千元。依照股份買賣合約，若光宇工程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一一年度淨利達合約約定標準，本公司將於交割日後屆滿一年及二年時，各支付20,888千元，共計41,776千元。民國一一一年度已支付12,824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剩餘價款28,952千元帳列於資產負債表「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下。

(2)取得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之負債

收購日取得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明細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02,266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370,045
其他流動資產	2,13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2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843
使用權資產	3,319
其他非流動資產	14,890
可辨認無形資產	216,900
應付票據及帳款	(279,200)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102,559)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u>(3,352)</u>
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 <u>349,114</u>

光宇工程之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係依據英屬維京群島商道衡有公司台灣分公司出具之鑑價報告評價金額。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商 譽

因收購認列之商譽如下：

移轉對價	\$ 440,160
加：非控制權益(以可辨認淨資產按非控制權益之比例衡量)	88,770
減：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u>349,114</u>
商 譽	<u>\$ 179,816</u>

商譽主要係來自光宇工程在環境評測顧問市場之獲利能力及其員工價值，預期將藉由該公司與本公司環境工程業務之整合以產生合併綜效。

(4)收購之相關成本

此項收購交易所發生之鑑價費用、會計師查核費用及法律查核費用等成本，共計2,254千元，帳列於民國一一〇年度管理費用項下。

2.子公司增資

除上述對子公司光宇工程投資價款外，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分別對Topscience(s)及建越等子公司增資價款共計808,194千元及162,606千元。

(十)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三十日處分湛能科技100%股權予關聯企業並喪失對其之控制，處分價款64,578千元，處分利益33,445千元，扣除出售予關聯企業之未實現利益13,378千元，已實現處分利益20,067千元已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處分投資利益淨額項下。

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三十日湛能科技資產與負債之帳面金額明細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8,178
存貨	11,158
應收票據及帳款	27,15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874
其他金融資產及其他流動資產	827
使用權資產	7,382
其他非流動資產	426
應付票據及帳款	(25,776)
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8,405)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u>(7,689)</u>
先前子公司淨資產之帳面金額	<u>\$ 31,133</u>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 建 築	機器設備 及其他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總 計
成 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671,773	1,405,236	525,079	22,657	2,624,745
增 添	-	2,964	42,642	131,617	177,223
處 分	-	(12,141)	(46,659)	-	(58,800)
轉入或轉出	-	700	21,957	(22,657)	-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671,773</u>	<u>1,396,759</u>	<u>543,019</u>	<u>131,617</u>	<u>2,743,168</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656,466	1,390,995	481,937	25,098	2,554,496
增 添	-	10,186	34,915	39,793	84,894
處 分	-	-	(14,176)	-	(14,176)
轉入或轉出	15,307	4,055	22,403	(42,234)	(469)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671,773</u>	<u>1,405,236</u>	<u>525,079</u>	<u>22,657</u>	<u>2,624,745</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280,149	195,796	-	475,945
本年度折舊	-	48,083	65,576	-	113,659
處 分	-	(12,141)	(38,744)	-	(50,885)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316,091</u>	<u>222,628</u>	<u>-</u>	<u>538,719</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232,359	149,791	-	382,150
本年度折舊	-	47,790	60,181	-	107,971
處 分	-	-	(14,176)	-	(14,176)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280,149</u>	<u>195,796</u>	<u>-</u>	<u>475,945</u>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671,773</u>	<u>1,080,668</u>	<u>320,391</u>	<u>131,617</u>	<u>2,204,449</u>
民國110年1月1日	<u>\$ 656,466</u>	<u>1,158,636</u>	<u>332,146</u>	<u>25,098</u>	<u>2,172,346</u>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671,773</u>	<u>1,125,087</u>	<u>329,283</u>	<u>22,657</u>	<u>2,148,800</u>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運輸設備及機器設備等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其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 建 築	運輸設備	機器設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3,333	111,408	58,480	4,941	178,162
增 添	4,980	67,961	33,809	-	106,750
處 分	(1,689)	(16,439)	(17,074)	-	(35,202)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6,624</u>	<u>162,930</u>	<u>75,215</u>	<u>4,941</u>	<u>249,710</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3,333	115,087	49,755	6,626	174,801
增 添	-	10,244	23,671	-	33,915
處 分	-	(13,923)	(14,946)	(1,685)	(30,554)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3,333</u>	<u>111,408</u>	<u>58,480</u>	<u>4,941</u>	<u>178,162</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498	31,306	26,371	1,221	60,396
本期折舊	542	40,048	18,195	970	59,755
處 分	(853)	(11,030)	(17,074)	-	(28,957)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187</u>	<u>60,324</u>	<u>27,492</u>	<u>2,191</u>	<u>91,194</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955	18,577	24,221	221	43,974
本期折舊	543	25,903	17,096	1,000	44,542
處 分	-	(13,174)	(14,946)	-	(28,120)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498</u>	<u>31,306</u>	<u>26,371</u>	<u>1,221</u>	<u>60,396</u>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5,437</u>	<u>102,606</u>	<u>47,723</u>	<u>2,750</u>	<u>158,516</u>
民國110年1月1日	<u>\$ 2,378</u>	<u>96,510</u>	<u>25,534</u>	<u>6,405</u>	<u>130,827</u>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1,835</u>	<u>80,102</u>	<u>32,109</u>	<u>3,720</u>	<u>117,766</u>

(十三)其他金融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1.其他金融資產—流動之明細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受限制資產	\$ 1,045,265	948,579
其他應收款	11,662	74,862
	<u>\$ 1,056,927</u>	<u>1,023,441</u>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受限制資產中屬本公司適用境外資金匯回管理運用及課稅條例，海外資金匯回而使用目的受限制之資金專戶金額分別為1,035,558千元及942,939千元；餘係因運動課程預收款用途之信託存款，請詳附註八。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受限制資產	\$ 2,390	2,390
存出保證金	204,372	88,363
電腦軟體及其他	<u>49,336</u>	<u>58,299</u>
	<u>\$ 256,098</u>	<u>149,052</u>

(十四)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無擔保銀行借款	<u>\$ 630,000</u>	<u>1,300,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5,814,027</u>	<u>5,118,945</u>
利率區間	<u>0.59%~1.86%</u>	<u>0.59%~0.62%</u>

- 1.有關本公司利率、外幣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五)。
- 2.本公司未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

(十五)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u>111.12.31</u>			
	<u>幣別</u>	<u>利率區間</u>	<u>到期年度</u>	<u>金 額</u>
無擔保銀行借款	NTD	1.45%	114.10	\$ 60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合 計				<u>\$ 600,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u>

- 1.有關本公司利率、匯率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五)。
- 2.本公司未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

(十六)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流動	<u>\$ 57,237</u>	<u>31,248</u>
非流動	<u>\$ 103,328</u>	<u>87,827</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五)金融工具。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2,976</u>	<u>3,039</u>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變動租賃給付	\$ <u>3,741</u>	<u>2,923</u>
短期租賃之費用	\$ <u>1,953</u>	<u>1,673</u>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u>6,748</u>	<u>8,739</u>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73,298</u>	<u>59,702</u>

1.土地、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本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架設太陽能光電發電系統及倉庫，辦公處所及倉庫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二十年，承租建物架設太陽能光電發電系統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二十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部份合約並約定由本公司墊付出租人與不動產相關之稅負及保險支出，該等費用通常係每年發生一次。

2.其他租賃

本公司承租運輸設備及機器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五年間，部份租賃合約約定本公司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具有購買所承租資產之選擇權，部份合約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由本公司保證所承租資產之殘值。

另，本公司承租電腦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三年間，該等租賃為短期及/或低價值標的租賃，本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七)負債準備

	保固準備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773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
當期減少之負債準備	<u>(773)</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836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
當期減少之負債準備	<u>(63)</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u>773</u>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之保固負債準備主要與工程收入及電子產品銷貨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歷史保固資料估計，本公司預期該負債多數係將於銷售之次一年度發生。

(十八)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1.12.31	110.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43,058)	(275,43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11,880	98,478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31,178)	(176,95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11,880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275,432)	(268,201)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575)	(2,666)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14,679	(4,565)
計畫支付之福利	20,270	-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243,058)	(275,432)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98,478	62,245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6,400	35,035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525	303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7,133	895
計畫支付之福利	(656)	-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11,880	98,478
計畫資產實際報酬	\$ 7,658	1,198

(4)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服務成本	\$ 952	1,082
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	1,098	1,281
	\$ 2,050	2,363
推銷費用	\$ -	-
管理費用	2,050	2,363
	\$ 2,050	2,363

(5)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71,388	67,718
本期認列	(21,812)	3,670
12月31日累積餘額	\$ 49,576	71,388

(6) 精算假設

本公司評估精算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11.12.31	110.12.31
折現率	1.750 %	0.625 %
未來薪資增加	3.00 %	3.0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2,400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3.24年。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25%	減少0.25%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4,409)	4,551
未來薪資增加	4,391	(4,277)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5,519)	5,706
未來薪資增加	5,447	(5,299)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8,009千元及26,379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九)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1)本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費用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609,083	250,071
未分配盈餘加徵	23,168	18,693
	632,251	268,764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82,312	104,011
所得稅費用	\$ 714,563	372,775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4,363	(734)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9,669</u>	<u>(7,510)</u>
	<u>\$ 24,032</u>	<u>(8,244)</u>

(3)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稅前淨利	\$ 3,733,041	2,667,233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746,608	533,447
國內轉投資損益淨額及免稅所得	(110,713)	(108,514)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	-	967
國外股利收入及適用稅率差異之影響數	30,851	(41,006)
估計差異調整及其他	24,649	(30,812)
未分配盈餘加徵	<u>23,168</u>	<u>18,693</u>
	<u>\$ 714,563</u>	<u>372,775</u>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項目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稅額影響數	\$ <u>5,153</u>	<u>5,153</u>

本公司評價未來產生課稅所得的情形，認為部分所得稅可抵減項目非屬很有可能實現，故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u>確定</u>	<u>權益法認列</u>	<u>其他</u>	<u>合計</u>
	<u>福利計畫</u>	<u>海外投資損失</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36,259	152	51,162	87,573
(借記)/貸記損益	(4,793)	1,363	(9,414)	(12,844)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u>(4,363)</u>	<u>-</u>	<u>(19,669)</u>	<u>(24,032)</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27,103</u>	<u>1,515</u>	<u>22,079</u>	<u>50,697</u>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確定 福利計畫	權益法認列 海外投資損失	其 他	合 計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42,060	35,332	38,844	116,236
(借記)/貸記損益	(6,535)	(35,180)	4,808	(36,907)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734	-	7,510	8,244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36,259</u>	<u>152</u>	<u>51,162</u>	<u>87,573</u>

	權益法認列 海外投資利益	其 他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380,340	-	380,340
借記/(貸記)損益	55,417	14,051	69,468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435,757</u>	<u>14,051</u>	<u>449,808</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313,236	-	313,236
借記/(貸記)損益	67,104	-	67,104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380,340</u>	<u>-</u>	<u>380,340</u>

3.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核定至民國一〇九年度。

(二十)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2,200,000千元(其中均含100,000千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每股面額10元，均為220,000千股。已發行股份均為普通股181,700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1.12.31	110.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2,339,175	2,339,175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1,966	2,369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企業股權淨值 之變動數	2,285	3,236
其 他	422	422
	<u>\$ 2,343,848</u>	<u>2,345,202</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726,798千元(每股4元)。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當期淨利，應先彌補虧損，如尚有餘額應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就其餘額，加計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數，為累積可分配盈餘。前述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本公司授權董事會得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以現金之方式，分配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或發給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並提告股東會。

本公司發放股利時，得依本公司當年度盈餘情形及整體產業環境，以現金或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惟應發放現金股利不得少於發放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未以現金發足部份，股東會得依公司法規定決議以發行新股方式搭配發放之。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民國一〇九年度分配民國一〇八年度盈餘時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民國一一〇年度分配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時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十三日及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之現金股利金額。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八月十八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其他盈餘分配項目。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8.8	<u>1,598,956</u>	8.0	<u>1,453,597</u>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6.0	1,090,198

上述盈餘分配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合計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27,797)	957,494	829,697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子公司	80,063	-	80,06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本公司	-	(159,901)	(159,901)
子公司	-	7,288	7,288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47,734)	804,881	757,147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00,032)	749,068	649,036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子公司	(27,765)	-	(27,76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本公司	-	213,242	213,242
子公司	-	(4,816)	(4,816)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27,797)	957,494	829,697

(二十一)每股盈餘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3,018,478	2,294,458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81,700	181,70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16.61	12.63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3,018,478</u>	<u>2,294,458</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81,700	181,7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千股)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u>2,232</u>	<u>1,354</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183,932</u>	<u>183,054</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16.41</u>	<u>12.53</u>

(二十二)客戶合約收入

1.收入之細分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22,385,384	19,177,153
中國	5,638,712	4,553,362
其他	<u>207,889</u>	<u>186,049</u>
	\$ <u>28,231,985</u>	<u>23,916,564</u>
主要產品/服務線：		
半導體與光電相關	\$ 28,173,908	23,876,230
其他	<u>58,077</u>	<u>40,334</u>
	\$ <u>28,231,985</u>	<u>23,916,564</u>

2.合約餘額

	<u>111.12.31</u>	<u>110.12.31</u>	<u>110.1.1</u>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3,144,384	3,508,343	3,249,932
減：備抵損失	<u>5,391</u>	<u>4,525</u>	<u>4,352</u>
合計	\$ <u>3,138,993</u>	<u>3,503,818</u>	<u>3,245,580</u>
合約負債-預收款項	\$ <u>177,221</u>	<u>180,755</u>	<u>59,301</u>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四)。

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為139,506千元及55,902千元。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本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並無其他重大變動之情形。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三)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四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以股票或現金發放時，發放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授權董事會決議之。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31,826千元及173,950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82,956千元及57,983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管理階層擬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列為次年度損益。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普通股收盤價計算，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四)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股利收入	\$ 70,706	36,932
政府補助收入	8,258	8,000
其 他	38,060	27,159
	\$ 117,024	72,091

2.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淨額	\$ 106,155	(24,17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185,655	28,86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淨額	(5,775)	-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	16,928
其 他	1,162	231
	\$ 287,197	21,845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五) 金融工具

1. 信用風險

(1) 信用風險－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 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由於本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

(3) 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請詳附註六(五)。

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本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詳附註四(六))。民國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備抵損失變動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 14,300	14,300
提列之減損損失	-	-
期末餘額	\$ 14,300	14,300

2.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超過2年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銀行借款	\$ 630,000	(631,270)	(631,270)	-	-
長期銀行借款	600,000	(626,168)	(8,700)	(8,700)	(608,768)
應付票據及帳款 (含關係人)	4,139,895	(4,139,895)	(4,139,895)	-	-
應付費用及其他 應付款	857,425	(857,425)	(857,425)	-	-
租賃負債(含流動 及非流動)	160,565	(167,660)	(59,721)	(53,319)	(54,620)
	\$ 6,387,885	(6,422,418)	(5,697,011)	(62,019)	(663,388)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超過2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銀行借款	\$ 1,300,000	(1,302,653)	(1,302,653)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含關係人)	3,225,287	(3,225,287)	(3,225,287)	-	-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 付款	610,483	(610,483)	(610,483)	-	-
租賃負債(含流動 及非流動)	119,075	(126,687)	(33,330)	(29,710)	(63,647)
存入保證金	600	(600)	(600)	-	-
衍生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302				
流出		(61,322)	(61,322)	-	-
流入		61,020	61,020	-	-
	<u>\$ 5,255,747</u>	<u>(5,266,012)</u>	<u>(5,172,655)</u>	<u>(29,710)</u>	<u>(63,647)</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12.31			110.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日 幣	\$ 4,217,786	0.2324	980,213	4,229,678	0.2405	1,017,238
美 金	119,697	30.71	3,675,895	116,305	27.68	3,219,322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日 幣	4,586,122	0.2324	1,065,815	4,272,795	0.2405	1,027,607
美 金	86,183	30.71	2,646,680	62,539	27.68	1,731,080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外幣相對於功能性貨幣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稅前淨利之影響如下：(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u>111.12.31</u>	<u>110.12.31</u>
美金(相對於新台幣)		
升值5%	\$ 51,461	74,412
貶值5%	(51,461)	(74,412)
日幣(相對於新台幣)		
升值5%	(4,280)	(518)
貶值5%	4,280	518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本公司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	\$ <u>106,155</u>	<u>(24,178)</u>

4.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率暴險兩期分析，詳下表列示：

	<u>帳面金額</u>	
	<u>111.12.31</u>	<u>110.12.31</u>
變動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786,281	339,406
金融負債	1,000,000	1,300,000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稅前淨利之影響如下：(主因係本公司之活期存款及變動利率定期存款及借款)

	<u>111.12.31</u>	<u>110.12.31</u>
增加一碼	\$ (534)	(2,416)
減少一碼	534	2,416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受益憑證-基金	\$ 4,451	4,451	-	-	4,45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144,843	144,843	-	-	144,843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國外上市公司股票	83,370	83,370	-	-	83,370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資產-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160,751	-	-	160,751	160,75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國外未上市基金	<u>45,398</u>	-	-	45,398	45,398
小計	<u>438,813</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280,032</u>	143,450	-	1,136,582	1,280,03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238,850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3,138,993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056,927	-	-	-	-
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及質押定存	<u>206,762</u>	-	-	-	-
小計	<u>5,641,532</u>				
合計	<u>\$ 7,360,377</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銀行借款	\$ 630,000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4,139,895	-	-	-	-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857,425	-	-	-	-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160,565	-	-	-	-
長期借款	<u>600,000</u>	-	-	-	-
小計	<u>6,387,885</u>				
合計	<u>\$ 6,387,885</u>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受益憑證-基金	\$ 6,425	6,425	-	-	6,42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上市(櫃)公司股票	154,181	154,181	-	-	154,18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資產-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37,128	-	-	37,128	37,128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國外未上市基金	57,020	-	-	57,020	57,020
小計	<u>254,754</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89,933</u>	-	-	1,189,933	1,189,93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389,457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3,503,818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023,441	-	-	-	-
其他非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及質押定存	90,753	-	-	-	-
小計	<u>5,007,469</u>				
合計	<u>\$ 6,452,156</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衍生工具	\$ 302	-	302	-	30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銀行借款	1,300,000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3,225,287	-	-	-	-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610,483	-	-	-	-
存入保證金	600	-	-	-	-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119,076	-	-	-	-
小計	<u>5,255,446</u>	-	-	-	-
合計	<u>\$ 5,255,748</u>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本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非衍生金融工具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及興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B.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4)公允價值層級之移轉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並無任何公允價值層級移轉之情形。

(5)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u>	<u>合 計</u>
	<u>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u>	<u>無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u>	<u>按公允價值衡量</u>	
民國111年1月1日	\$ -	94,148	1,189,933	1,284,081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	5,873	(11,942)	-	(6,06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	(53,351)	(53,351)
購買	43,500	86,666	-	130,166
退回股款	-	(12,096)	-	(12,096)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49,373</u>	<u>156,776</u>	<u>1,136,582</u>	<u>1,342,731</u>
民國110年1月1日	\$ -	69,705	976,691	1,046,396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	-	17,630	-	17,63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	213,242	213,242
購買	-	24,485	-	24,485
清算收回款項	-	(777)	-	(777)
退回股款	-	(16,895)	-	(16,895)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u>	<u>94,148</u>	<u>1,189,933</u>	<u>1,284,081</u>

(6)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本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僅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股價淨值比乘數(111.12.31及110.12.31分別為10.58~86.21%及22.07~84.21%)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11.12.31及110.12.31均為2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淨資產價值法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淨資產價值法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股價淨值比乘數(111.12.31為34.05%)	乘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11.12.31為20%)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7)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民國111年12月31日	輸入值	向上或下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本期損益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市價/淨利比	5%	\$ 2,465	(2,465)	-	-
	缺乏市價流通性折價	5%	\$ 3,086	(3,086)	-	-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輸入值	向上或下 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 本期損益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 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市價/淨值比	5%	\$ -	-	56,821	(56,821)
	缺乏市價流通 性折價	5%	\$ -	-	71,036	71,036
110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市價/淨值比	5%	\$ -	-	59,478	(59,478)
	缺乏市價流通 性折價	5%	\$ -	-	74,371	(74,371)

本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二十六)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財務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之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為目的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本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本公司之覆核包含，若可得時，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本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本公司進行交易。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本公司持續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2)投 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 證

本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有業務往來之公司、子公司及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被投資公司背書保證者。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無提供非子公司之背書保證，本公司提供子公司之背書保證資訊請詳附註十三(一)。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5,814,027千元及5,118,945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本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並因此產生金融資產或負債。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日幣及美元。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利率風險

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公允價值變動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3)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因投資受益憑證、上市櫃及興櫃權益證券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二十七)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本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本公司透過定期審核資產負債比例對資本結構進行監控，管理當局使用適當之總負債／權益比率，決定本公司之最適資本。在維持健全的資本基礎下，藉由將負債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提升股東報酬。本公司之資本為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權益總計」，亦即等於資產總計減負債總計。

民國一一年及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負債占總資產比例如下：

	111.12.31	110.12.31
負債總計	\$ 7,623,530	6,241,955
資產總計	20,583,174	17,838,527
負債比例	37 %	35 %

截至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二十八)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年度及一〇年度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係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十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11.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 之變動		111.12.31
			增添租賃 合 約	取消租賃 合 約	
短期借款	\$ 1,300,000	(670,000)	-	-	630,000
長期借款	-	600,000	-	-	600,000
租賃負債	119,075	(57,880)	106,750	(7,380)	160,565
存入保證金	600	(600)	-	-	-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1,419,675	(128,480)	106,750	(7,380)	1,390,565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10.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 之變動		110.12.31
			增添租賃 合約	取消租賃 合約	
短期借款	\$ 1,255,962	44,038	-	-	1,300,000
租賃負債	130,933	(43,328)	33,915	(2,445)	119,075
存入保證金	600	-	-	-	600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1,387,495</u>	<u>710</u>	<u>33,915</u>	<u>(2,445)</u>	<u>1,419,675</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之子公司及其他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敏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敏盛科技)	本公司之子公司
Topco Group Ltd. (Topco Group)	本公司之子公司
崇智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崇智)	本公司之子公司
崇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崇盛)	本公司之子公司
建越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建越)	本公司之子公司
崇誠貿易有限公司(崇誠貿易)	本公司之子公司
彩妍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彩妍)	本公司之子公司
冠越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冠越科技)	本公司之子公司
嘉益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嘉益能源)	本公司之子公司
康寶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康寶生醫)	本公司之子公司
晶晨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晶晨能源)	本公司之子公司
晶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晶陽能源)	本公司之子公司
安永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永生技)	本公司之子公司
安永生活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安永生活)	本公司之子公司
群越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群越材料)	本公司之子公司
祥越興業股份有限公司(祥越興業)	本公司之子公司
名人餐飲股份有限公司(名人餐飲)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4)
晶越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晶越能源)	本公司之子公司
蘇州崇越工程有限公司(蘇州崇越)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上海崇誠國際貿易有限公司(上海崇誠)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上海崇耀國際貿易有限公司(上海崇耀)	本公司之子公司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崇越興業化學(張家港保稅區)有限公司 (崇越興業)	本公司之子公司
崇耀系統集成(蘇州)有限公司(蘇州崇耀)	本公司之子公司
Topscience (s) Pte Ltd. (Topscience (s))	本公司之子公司
鼎越太陽能股份有限公司(鼎越太陽能)	本公司之子公司
宜蘭安永樂活股份有限公司(安永樂活)	本公司之子公司
全越運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全越運動)(原富善漁業)	本公司之子公司
光宇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光宇工程)	本公司之子公司
越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越頂)	本公司之子公司
台螢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台螢實業)	本公司之子公司
雲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雲越科技)	本公司之子公司
達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達智電子)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1)
曜越綠電股份有限公司(曜越綠電)	本公司之子公司(註2)
丰榮智機股份有限公司(丰榮智機)	子公司之關聯企業(註3)
東豐通商股份有限公司(東豐通商)	子公司之關聯企業
崇越石英製造廠股份有限公司(崇越石英)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台灣信越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信越)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信越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信越光電)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註1：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設立達智電子。

註2：於民國一一一年八月設立曜越綠電。

註3：本公司之子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十月取得丰榮智機之25%股權，並取得對其之重大影響力。

註4：名人餐飲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申請清算。

(二)其他關係人交易

1.營業收入

(1)銷貨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子公司	\$ 130,842	109,168
關聯企業	194	4,312
其他關係人	43,215	40,405
	<u>\$ 174,251</u>	<u>153,885</u>

銷售予關係人之銷貨條件與一般銷貨無顯著不同。一般客戶其授信期間為30~90天，銷售予關係人之授信期間為30~90天。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勞務收入—佣金及其他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勞務收入金額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關聯企業		
崇越石英	\$ 264,500	219,362
其他關係人		
台灣信越	324,184	254,857
其他關係人	<u>505</u>	<u>816</u>
	<u>\$ 589,189</u>	<u>475,035</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交易條件係依雙方簽訂之合約執行，與一般客戶無顯著差異。

2.進 貨

(1)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子公司	\$ 31,875	33,375
關聯企業	676,925	664,427
其他關係人	<u>10,822</u>	<u>24,248</u>
	<u>\$ 719,622</u>	<u>722,050</u>

本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價格及付款期間與一般供應商無顯著差異；向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期間為月結30~90天，向非關係人之付款期間為月結30~90天。

3.營業租賃

本公司出租資產予關係人產生之租金收入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安永生活	\$ 3,555	3,322
其他子公司	<u>6,145</u>	<u>1,478</u>
	<u>\$ 9,700</u>	<u>4,800</u>

4.其他營業外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分別委託安永樂活經營觀光工廠及安永生技經營水產加工廠業務，每月雙方以營收分潤方式分享經營成果，依議定之金額支付予本公司，其收入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子公司	<u>\$ 5,702</u>	<u>3,827</u>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 資金貸與他人

本公司對關係人資金貸與情形如下：

	<u>111.12.31</u>		
	<u>期末金額</u>	<u>最高餘額</u>	<u>當期利息收入</u>
子公司：			
TOPSCIENCE(S) PTE LTD.	\$ -	91,240	154
	<u>110.12.31</u>		
	<u>期末金額</u>	<u>最高餘額</u>	<u>當期利息收入</u>
子公司：			
TOPSCIENCE(S) PTE LTD.	\$ 81,840	81,840	63

本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係依撥款當年度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短期借款之平均利率且均為無擔保放款，經評估後無須提列減損損失。

6. 應收關係人款項

因上述交易及其他代收代付而產生應收款項，餘額明細如下：

	<u>關係人類別</u>	<u>111.12.31</u>	<u>110.12.31</u>
應收帳款	子公司	\$ 17,561	25,146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42,135	44,989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56,269	47,739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9,451	71,084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31	31
		<u>\$ 125,447</u>	<u>188,989</u>

7. 應付關係人款項

因上述交易而產生應付款項，餘額明細如下：

	<u>關係人類別</u>	<u>111.12.31</u>	<u>110.12.31</u>
應付帳款	子公司	\$ 16,349	3,351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193,591	202,799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943	8,794
		<u>\$ 210,883</u>	<u>214,944</u>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8. 背書保證

本公司對關係人背書保證餘額如下：

	111.12.31	110.12.31
子公司		
上海崇誠	\$ 305,739	203,290
上海崇耀	88,160	43,440
建越科技	2,300,000	2,300,000
冠越科技	1,186,372	623,772
TOPSCIENCE(S) PTE LTD.	1,499,777	1,349,544
其他子公司	2,180,199	1,329,633
	\$ 7,560,247	5,849,679

9. 股權交易

本公司為配合集團組織調整，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三十日將湛能科技全部股權出售予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崇越石英，相關附註請詳附註六(十)。截至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該轉讓價款業已全部收訖，股權轉讓程序皆已完成。

(三)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64,394	249,596
退職後福利	2,766	2,934
	\$ 367,160	252,530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擔保用途	111.12.31	110.12.31
其他非流動資產—定期存款	租賃保證金	\$ 2,390	2,3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運動課程預收款	9,707	5,640
		\$ 12,097	8,030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本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11.12.31	110.12.31
未來尚應支付之發包工程款	\$ 19,761	20,508
開立保證函由銀行保證	\$ 410	2,755

(二) 本公司因進貨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

	111.12.31	110.12.31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 1,355,153	1,477,578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因應集團業務拓展及員工人數增加，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一月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向非關係人購買預售辦公大樓，交易金額約5,350,000千元。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57,552	1,188,168	1,245,720	42,991	905,186	948,177
勞健保費用	-	58,403	58,403	-	53,288	53,288
退休金費用	-	30,059	30,059	-	28,742	28,742
董事酬金	-	83,700	83,700	-	58,727	58,72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84	47,098	47,482	344	39,910	40,254
折舊費用	11,291	162,123	173,414	11,482	141,031	152,513
攤銷費用	-	26,179	26,179	-	20,965	20,965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員工人數	<u>557</u>	<u>506</u>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u>5</u>	<u>5</u>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u>\$ 2,503</u>	<u>2,137</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u>\$ 2,257</u>	<u>1,893</u>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u>19.23 %</u>	
監察人酬金	<u>\$ -</u>	<u>-</u>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經理人及員工)資訊如下：

1.員工：

本公司考量公司整體營運績效、產業未來發展及風險，並參考個人績效達成率及貢獻度，作為薪資核敘之重要依據，以達報酬之合理性與公平性；另隨時視公司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而檢討酬金制度，期能達致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目的。

2.經理人：

本公司給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係依其職位於同業市場中之薪資水平，並考量其對營運目標及成果之貢獻度，給予合理之報酬。薪酬委員會每年定期開會審議經理人酬金制度，並提交董事會討論及決議後執行。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董事：

本公司給付董事之酬金，係依照公司章程辦理，並考量營運成果，給予合理之報酬。薪酬委員會每年定期開會審議董事酬金制度，並提交董事會討論及決議後執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請詳附表

1.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

2.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請詳附表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詳附表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請詳附表

(三)大陸投資資訊：請詳附表

(四)主要股東資訊：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無持股5%以上之股東。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1)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TOPSCIENCE(S) PTE LTD.	其他應收款-其他關係人	Y	91,240	-	-	1.00%	短期資金融通	-	營業週轉	-	無	-	2,591,929	5,183,858

註1：外幣金額係以財務報告結束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2：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為2,591,929千元。

註3：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為5,183,858千元。

註4：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限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崇越興業化學(蘇州港保稅區)有限公司	(註2)	(註4)	264,480	264,480	19,033	-	2.04%	(註5)	Y	N	Y
"	"	上海崇越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註2)	(註4)	321,175	305,739	305,739	-	2.36%	(註5)	Y	N	Y
"	"	上海崇耀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註2)	(註4)	88,160	88,160	-	-	0.68%	(註5)	Y	N	Y
"	"	建越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註2)	(註4)	2,300,000	2,300,000	330,823	-	17.75%	(註5)	Y	N	N
"	"	嘉益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註2)	(註4)	264,354	264,354	32,177	-	2.04%	(註5)	Y	N	N
"	"	晶晨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2)	(註4)	125,680	102,624	47,320	-	0.79%	(註5)	Y	N	N
"	"	晶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2)	(註3)	187,960	187,960	91,290	-	1.45%	(註5)	Y	N	N
"	"	晶越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2)	(註4)	200,684	200,684	129,530	-	1.55%	(註5)	Y	N	N
"	"	冠越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註2)	(註4)	1,186,372	1,186,372	554,464	-	9.15%	(註5)	Y	N	N
"	"	安永生活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註2)	(註4)	6,000	6,000	278	-	0.05%	(註5)	Y	N	N
"	"	Topscience(s) Pte Ltd.	(註2)	(註4)	1,576,272	1,499,777	831,922	-	11.57%	(註5)	Y	N	N
"	"	群越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註2)	(註4)	200,000	200,000	43,000	-	1.54%	(註5)	Y	N	N
"	"	崇耀系統集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註2)	(註4)	633,000	633,000	40,921	-	4.88%	(註5)	Y	N	Y
"	"	光宇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註2)	(註4)	422,261	321,097	100,888	-	2.48%	(註5)	Y	N	N
1	蘇州崇越	蘇州蘇淨環保工程有限公司	(註3)	(註4)	26,663	26,276	26,276	-	4.61%	(註6)	N	N	Y

註1：本公司"0"，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註3：基於承接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註4：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一百為限，為12,959,644千元。

註5：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一百六十為限，為20,735,430千元。

註6：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蘇州崇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二十五倍為限，為14,253,600千元。

註7：上海崇耀、興業化學及崇耀集成銀行共用額度為人民幣70,000千元，各家額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10,000千元、人民幣30,000千元及人民幣30,000千元。

註8：上因提前召開決議背書保證契約，導致本公司對上海崇耀、興業化學、崇耀集成(兩種幣別)、建越科技、嘉益能源、晶晨能源、晶陽能源、冠越科技、群越材料及光宇工程之期末背書保證餘額重複計算，金額為人民幣10,000千元、人民幣30,000千元、美金6,000千元(崇耀集成)、人民幣30,000千元(崇耀集成)、新台幣250,000千元、新台幣32,176千元、新台幣25,000千元、新台幣100,000千元、新台幣100,000千元及新台幣50,000千元。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股數/單位數單位：千股/千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受益憑證：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49	4,451	-	4,451	
本公司	股票： 旭晶能源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0	-	8.21	-	
"	信越光電(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 法人董事	"	2,000	79,680	10	79,680	
"	台灣信越半導體(股)公司	"	"	12,000	1,034,520	8	1,034,520	
"	全盛興資源科技(股)公司	無	"	2,000	21,160	8.18	21,160	
"	茂德科技(股)公司	"	"	71	1,222	0.16	1,222	
"	光洋應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5,000	143,450	0.84	143,450	
"	有成精密(股)公司 (有成精密)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50	49,373	2.63	49,373	
"	福邦創業投資(股)公司	"	"	2,400	25,152	4.12	25,152	
"	世禾科技(股)公司	"	"	2,519	144,843	4.44	144,843	
"	廣信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6,667	65,467	6.67	65,467	
"	Belite Bio, Inc.	"	"	90	83,370	0.36	83,370	
"	福友私募股權有限合夥	"	"	2,000	20,759	5.00	20,759	
本公司	其他： LEAP FUND L.P.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45,398	12.22	45,398	
崇智	股票： 有成精密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78	26,480	1.61	26,480	註1
"	冠輝科技(股)公司(冠輝)	"	"	250	-	0.76	-	
"	Archers Inc.	"	"	625	-	1.93	-	
"	美德醫療器材有限公司	"	"	100	2,573	5.26	2,573	
"	恆映能源(股)公司	"	"	285	-	19	-	
"	密科博(股)公司	"	"	400	2,948	2.29	2,948	
"	旭揚科技(股)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	-	10	-	
"	有成精密	"	"	646	21,997	1.41	21,997	註1
崇盛	受益憑證： 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2	4,154	-	4,154	
"	股票： 冠輝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0	-	0.76	-	
"	永悅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	"	273	4,619	1.13	4,619	
"	啟弘生物科技(股)公司	"	"	252	22,209	0.76	22,209	註2
"	華準創業投資(股)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99	11,826	5.75	11,826	
"	啟弘生物科技(股)公司	"	"	1,340	118,094	4.05	118,094	註2
敏盛	受益憑證：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176	53,232	-	53,232	
"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	"	4,187	43,979	-	43,979	
"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	3,266	50,782	-	50,782	
鼎越太陽能	受益憑證： 第一金全家福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	1,350	-	1,350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股數/單位數單位：千股/千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安永生技	受益憑證： 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335	32,146	-	32,146	
光宇	股票：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	427	-	427	
"	聯合再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	10	215	-	215	

註1：崇智於民國一一年第三季取得有成精密之股權，該公司具流動性後預計分批出售，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崇盛於民國一一年第四季取得啓弘生技之股權，因預期未來雙方業務合作，故將新增持股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進之比率	
本公司	崇越石英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664,877	3.0%	月結60天	-	-	應付帳款 (193,314)	(5.0%)	
"	"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264,694)	(1.0%)	月結60天	-	-	應收帳款 42,166	1.0%	
"	台灣信越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銷貨	(367,123)	(1.0%)	月結30天	-	-	應收帳款 56,258	2.0%	
"	上海崇誠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107,218)	(0.0%)	月結60天	-	-	應收帳款 11,467	0.0%	
上海崇誠	台灣信越	母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進貨	8,911,570	73.0%	月結90天	-	-	應付帳款 (2,548,703)	(85.0%)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股數單位：千股/美金千元/日幣千元/歐元千元/新加坡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持股比例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崇越石英	新竹縣	擴散石英管、石英船等石英器材之加工製造及修護業務	99,232	99,232	13	40%	1,863,773	1,303,297	517,178	註4	
	敏盛科技	新竹市	電子材料之買賣	425,000	425,000	42,500	100%	534,058	79,159	79,159	註4	
	裕鼎	台北市	廢棄物清理設備安裝工程及其他環保服務	149,600	149,600	14,960	25%	264,603	110,986	27,747	註4	
	Topco Group	薩摩亞	轉投資其他公司	714,206	493,981	22,432	100%	2,589,941	1,093,976	1,096,002	註4	
	Topscience(s)	新加坡	半導體暨光電業零件組及水產品暨食品買賣	380,931	336,108	3,153	100%	535,634	72,399	72,399	註4	
	崇智	台北市	轉投資其他公司	495,000	460,000	60,357	100%	599,004	73,384	73,384	註4	
	崇盛	台北市	轉投資其他公司	315,000	260,000	16,500	100%	187,680	48,255	48,255	註4	
	建越	台北市	純廢水及無塵室等環境工程	475,000	320,000	53,829	100%	269,829	(261,841)	(264,659)	註4	
	安永生技	台北市	水產養殖及對外漁業合作	540,629	490,629	30,000	100%	99,897	(38,505)	(38,505)	註4	
	物阜	台南市	有機肥料製造	35,000	35,000	3,500	39%	-	-	-	註4	
	安永生活	台北市	水產批發零售買賣及生鮮超市營運	604,350	554,350	35,800	100%	99,845	(41,400)	(41,400)	註4	
	嘉益能源	台北市	發電輸電及配電機械製造	236,792	215,000	25,924	84%	183,015	(18,207)	(9,484)	註4	
	祥越興業	台北市	廢棄物處理	76,770	73,270	5,040	83%	17,936	(13,975)	(11,519)	註4	
	安永樂活	宜蘭縣	觀光工廠	317,000	317,000	21,700	100%	17,807	(20,307)	(20,307)	註4	
	光宇工程	新北市	環境相關工程規劃、評估、設計、監造及監測	434,560	434,560	776	77.60%	451,341	183,150	114,217	註4	
	TOPCO SCIENTIFIC USA	美國	半導體材料交易及服務客戶	91,223	13,878	6	100%	87,626	(6,532)	(6,532)	註4	
	全越運動(原富善漁業)	台北市	運動訓練	95,508	-	10,000	100%	81,226	(18,660)	(14,282)	註4	
								7,883,215		1,621,653		
	Topco Group	Asia Topco	橫里西斯	對各種事業之投資	-	401,871	-	0%	-	1,050,907	由Topco Group認列投資損益	註4
		崇誠貿易	香港	半導體材料設備及電子材料批發	46,065	46,065	1,500	100%	90,713	42,883	"	註4
		Asia Topco Holding	開曼	對各種事業之投資	614,200	-	20,000	100%	2,482,242	-	"	註4
Asia Topco Holding Topscience (s)	Asia Topco	橫里西斯	對各種事業之投資	614,200	-	20,000	100%	2,482,242	1,050,907	"	註3	
	越南Topco	越南	半導體暨光電業零件買賣	55,278	39,923	-	100%	39,239	(5,794)	由Topscience(s)認列投資損益	註4	
	Anyong (s)	新加坡	水產批發零售買賣	(USD1,800)	(USD1,300)	-	100%	-	-	"	註4	
	Ping Yue Technologies SDN. BHD.	馬來西亞	半導體材料及設備買賣	13,820	-	1	100%	12,377	(1,357)	"	註4	
崇智	彩妍	台北市	化粧品之批發銷售	12,000	12,000	1,267	67%	20,720	8,119	由崇智認列投資損益	註4	
	日本Topco	日本	半導體暨無塵室之設備及水產品暨食品	58,100	11,620	25	100%	44,088	(5,099)	"	註4	
	冠越科技	台北市	再生能源之專業業務開發	149,640	149,640	17,959	100%	200,327	14,897	"	註4	
	嘉益能源	台北市	發電輸電及配電機械製造	28,208	24,000	5,005	16%	48,907	(18,207)	"	註4	
	康寶生醫	台北市	保健食品買賣	6,287	6,287	1,000	100%	1,359	(1)	由崇智認列投資損益	註4	
	Ruey Sheng Industrial Co., Ltd.	薩摩亞	海外控股公司	4,197	4,197	142	36%	-	-	"	註4	
	群越材料	台北市	防汗處理劑及擋光材料等其他化學製品製造	31,000	31,000	5,500	100%	106,252	42,498	"	註4	
	裕鼎	台北市	廢棄物清理設備安裝工程及其他環保服務	771	771	40	0.07%	743	110,986	"	註4	
	台登實業	高雄市	廢棄物清除業	141,704	141,704	10,736	48.80%	163,277	38,854	"	註4	
	東豐通商	台北市	電子零件等製造買賣	5,000	5,000	500	25%	6,418	6,472	"	註4	
崇盛	達智電子	台北市	IC設計及銷售公司	5,000	-	500	100%	4,990	(10)	由崇智認列投資損益	註4	
	曜越綠電	台北市	再生能源售電業	1,000	-	100	100%	977	(23)	"	註4	
	手崇智機	新竹市	機械製造修配業	4,550	-	350	25%	4,652	408	"	註4	
	宥富科技	台中市	水產品批發銷售	20,500	20,500	2,050	98%	1,491	(684)	由崇盛認列投資損益	註4	
	鼎越太陽能	台北市	再生能源之專業業務開發	9,000	9,000	900	100%	3,686	(372)	"	註4	
	全越運動(原富善漁業)	台北市	運動訓練	-	29,299	-	-	-	(18,660)	"	註4	
	名人餐飲	台北市	餐廳經營	110,000	110,000	1,719	69%	(113)	(1,424)	"	註4	
	飛達智能	台北市	人工派遣及雲端修繕平台	8,875	5,500	725	14%	4,612	(16,171)	"	註2	
	蔚星	新竹市	精密儀器製造業	8,000	8,000	8,626	26%	6,757	(4,194)	"	註4	
	雲越科技	台中市	水產品養殖批發銷售	555	750	60	55%	523	(22)	"	註4	
大數智能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人才培訓	5,000	5,000	500	31%	3,658	(3,684)	"	註4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持股比 率	帳面金額			
嘉益能源	晶晨能源	台北市	再生能源之專業業務開發	71,050	71,050	7,586	100%	66,066	1,231	由嘉益能源認列投資損益	註4
	晶陽能源	台北市	"	86,497	70,497	8,795	100%	65,148	(16,654)	"	註4
	晶越能源	台北市	"	92,160	82,161	8,513	100%	94,561	6,769	"	註4
敏盛科技	越頂科技	新竹市	各式真空泵設備維修業務	45,035	45,035	6,000	60%	66,554	21,421	由敏盛認列投資損益	註4
建越	台螢實業	高雄市	廢棄物清除業	9,916	9,916	670	3.10%	10,907	38,854	由建越認列投資損益	註4
	光宇工程	新北市	環境相關工程規劃、評估、設計、監造及監測	5,600	5,600	10	1%	5,816	183,150	"	註4
日本Topco	峻川	日本	半導體原物料進出口買賣	23,240 (JPY100,000)	-	10	100%	20,026	(3,146)	由日本Topco認列投資損益	註4
台螢實業	台螢全貿	高雄市	國際貿易業	5,000	-	500	100%	4,525	(475)	由台螢實業認列投資損益	註4

註1：外幣金額係以財務報導結束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2：合併公司占有飛達智能一席董事，具有重大影響力，故仍按採用權益法認列。

註3：為提升本公司未來經營管理與資本市場應用等範疇之整體效益，本公司於民國一一年十二月內部組織架構調整，本公司之孫公司ASIA TOPCO HOLDING 以發行新股為對價進行股份轉換，取得ASIA TOPCO 百分之百股份。

註4：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美金/人民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3)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3)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3)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3)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上海崇誠	電子材料設備批發業務	269,941 (USD8,790) (註4)	註1	-	-	-	-	749,549 (USD25,153)	100.00%	749,549 (USD25,153)	1,289,144 (USD41,978)	1,447,639 (USD47,139)
上海崇耀	"	57,304 (RMB13,000)	註5	註5	-	-	-	(28,521) (RMB6,450)	100.00%	(28,521) (RMB6,450)	222,811 (RMB50,547)	-
蘇州崇越	純廢水暨無塵室等環境工程	324,728 (USD10,574) (註4)	註1	82,917 (USD2,700)	-	-	82,917 (USD2,700)	113,834 (USD3,820)	100.00%	113,834 (USD3,820)	617,947 (USD20,122)	162,210 (USD5,282)
崇越興業	化學製品批發銷售	13,605 (USD443)	註1	13,605 (USD443)	-	-	13,605 (USD443)	187,350 (USD6,287)	100.00%	187,350 (USD6,287)	340,666 (USD11,093)	-
崇耀系統集成	純廢水暨無塵室等環境工程	88,160 (RMB20,000)	註6	註6	-	-	-	588 (RMB133)	100.00%	588 (RMB133)	95,984 (RMB21,775)	-
上海浦飛芯微	IC設計公司	4,496 (RMB1,020)	註9	-	-	-	-	(5442) (RMB100)	51%	(442) (RMB100)	4,721 (RMB1,071)	-
無錫九天新材料有限公司(無錫九天)	半導體回收晶圓金與清洗服務	22,481 (RMB5,100)	註10	-	-	-	-	(2,370) (RMB536)	20%	(2,370) (RMB536)	22,173 (RMB4,993)	-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90,187 (USD6,193) (註7)	710,383 (USD23,132)	(註8)

註1：透過第三地區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本期除上海浦飛芯微及無錫九天係依據自行編制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其餘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3：係以財務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美金1元兌換新台幣30.71元及人民幣1元兌換新台幣4.408元)

註4：上海崇誠之實收資本額係包含盈餘轉增資USD1,990千元，蘇州崇越之實收資本額係包含盈餘轉增資USD7,874千元。

註5：上海崇耀係孫公司上海崇誠及蘇州崇越自有資金設立之被投資公司。

註6：崇耀集成系統係孫公司蘇州崇越自有資金設立之被投資公司。

註7：包含已註銷之寧波崇越投資金額USD3,050千元。

註8：本公司業經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認定函，故赴大陸地區投資無金額之限制。

註9：上海浦飛芯微係孫公司上海崇誠與上海太矽電子共同出資設立，分別占有51%及49%之出資額。

註10：無錫九天係孫公司上海崇誠與九玄科技及無錫普力三方共同出資設立，分別占有20%、60%及20%之出資額。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已沖銷)，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四)主要股東資訊：本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無持股5%以上之股東。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零用金及庫存外幣		\$ 1,950
支票及活期存款	台幣	449,830
	外幣(美金6,756千元，日幣477,604千元及其他)	326,420
		776,250
定期存款	外幣(美金15,000千元，112.01.18到期)	460,650
合 計		<u>\$ 1,238,850</u>

註：外幣匯率為美金1元兌換新台幣30.71元及日幣1元兌換新台幣0.2324元。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收票據(註)	非關係人營業收入	\$ 12,221
應收帳款：		
甲公司	非關係人營業收入	981,958
乙公司	"	183,177
其 他(註)	"	1,851,063
小 計		3,016,198
減：備抵呆帳		(5,391)
合 計		<u>\$ 3,023,028</u>

註：各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不予單獨列示。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其他應收款	主要係應收供應商折讓款及應收利息等	\$ 11,662
受限制信託存款	主要係運動課程預收款用途之信託存款	9,707
受限制定期存款	主要係海外資金匯回而使用目的受限制之資金專戶	1,035,234
受限制活期存款	主要係海外資金匯回而使用目的受限制之資金專戶	324
合 計		<u>\$ 1,056,927</u>

存貨明細表

項 目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高科技產品(註一)	\$ 2,621,487	2,900,185
減：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u>(2,478)</u>	
	2,619,009	
在途存貨	75,872	75,872
其 他	<u>113</u>	<u>113</u>
合 計	<u>\$ 2,694,994</u>	<u>2,976,170</u>

註一：包括積體電路、光電元件、封裝材料、電子元件產品等。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預付貨款	主要係預付供應商款項。	\$ 115,991
預付費用	主要係預付租金及保險費等	12,199
暫付款	主要係代付員工費用及廠商費用等	51,991
其他(註)	主要係預付文具用品及郵資費用等	<u>1,409</u>
合 計		<u><u>\$ 181,590</u></u>

註：各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不予單獨列示。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被投資公司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減少)(註1)		依權益法認列 之投資(損)益	累積換算 調整數	其他調整(註2)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股權淨值
崇越石英	13	\$ 1,546,595		(200,000)	517,178	-	-		13	40 %	1,863,773	1,894,731	無
敏盛科技	42,500	510,833		(55,934)	79,159	-	-		42,500	100 %	534,058	534,058	無
裕鼎	14,960	273,829		(36,973)	27,747	-	-		14,960	25 %	264,603	264,603	無
Topco Group	15,518	2,405,708	6,914	(957,508)	1,096,002	45,739	-		22,432	100 %	2,589,941	2,589,904	無
Topscience(s)	3,153	369,533		44,823	72,399	48,879	-		3,153	100 %	535,634	535,634	無
崇智	50,493	480,156	9,865	34,999	73,384	1,382	9,083		60,358	100 %	599,004	673,509	無
崇盛	11,000	87,176	5,500	54,044	48,255	-	(1,795)		16,500	100 %	187,680	187,680	無
建越	37,500	379,488	16,329	155,000	(264,659)	-	-		53,829	100 %	269,829	286,702	無
安永生技	25,000	88,402	5,000	50,000	(38,505)	-	-		30,000	100 %	99,897	99,897	無
物阜	3,500	-		-	-	-	-		3,500	39 %	-	-	無
安永生活	30,800	91,245	5,000	50,000	(41,400)	-	-		35,800	100 %	99,845	99,834	無
嘉益能源	23,745	171,466	2,179	21,033	(9,484)	-	-		25,924	84 %	183,015	253,364	無
祥越興業	4,690	26,353	350	3,102	(11,519)	-	-		5,040	83 %	17,936	17,936	無
安永樂活	21,700	38,114		-	(20,307)	-	-		21,700	100 %	17,807	17,807	無
全越運動		-	10,000	95,508	(14,282)	-	-		10,000	100 %	81,226	81,226	無
光宇工程顧問	776	447,497		(110,373)	114,217	-	-		776	77.6 %	451,341	158,914	無
TOPCO SCIENTIFIC USA	1	13,080	5	77,346	(6,532)	3,732	-		6	100 %	87,626	87,626	無
合計		<u>\$ 6,929,475</u>		<u>(774,933)</u>	<u>1,621,653</u>	<u>99,732</u>	<u>7,288</u>				<u>7,883,215</u>		

(註1)係取得被投資公司發放之現金股利1,581,778千元、投資增加808,194千元、精算損益增加5千元及非按持股比例承購新股調整資本公積減少1,354千元。

(註2)係配合被投資公司按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調整其他權益項目增加7,288千元。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請詳附註六(十一)。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請詳附註六(十二)。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借款種類</u>	<u>摘要</u>	<u>契約期限</u>	<u>利率區間</u>	<u>融資額度</u>	<u>抵押或擔保</u>	<u>期末餘額</u>
信用借款	營運週轉金	一年內到期	1.56~1.60%	\$ 1,600,000	無	230,000
"	"	"	1.86%	399,230	"	400,000
合計				<u>\$ 1,999,230</u>		<u>630,000</u>

(註)三菱日聯銀行及匯豐銀行。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A公司	非關係人營業支出	\$ 794,903
B公司	"	254,287
其 他(註)		<u>2,879,822</u>
合 計		<u>\$ 3,929,012</u>

註一：各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不予單獨列示。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付薪資、獎金、 員工及董事酬勞	主要係估列一一年度年終獎金、績效獎金、員工福利 負債、員工及董事酬勞	\$ 691,166
應付報關費		24,542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員工未休假負債準備	33,367
其 他(註)	主要係應付廠商款項、員工費用及勞健保費用等	<u>108,351</u>
合 計		<u>\$ 857,426</u>

註：各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不予單獨列示。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標的)	租賃期間	折現率	期末餘額
土地	5~8年	1.56 %	\$ 5,409
房屋及建築	1~20年	1.56 %	103,972
機器設備	5年	1.56 %	3,018
運輸設備	3~4年	1.56 %	48,166
			160,565
減：列為流動部分			(57,237)
租賃負債—非流動			<u>\$ 103,328</u>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數量	金 額
半導體與光電相關產品	註	\$ 28,173,908
其他		58,077
		<u>\$ 28,231,985</u>

註：因商品種類眾多，且數量單位不一，較無一致的數量統計，因此未列示數量。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存貨	\$ 1,885,079
加：本期進貨	25,188,892
減：期末存貨	(2,697,472)
轉列營業費用及其他	(9,278)
領料轉其他營業成本－維修成本及在建工程	<u>(24,171)</u>
銷貨成本	24,343,050
存貨賠償損失及其他	8
迴轉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u>(813)</u>
	<u>24,342,245</u>
其他營業成本	<u>272,639</u>
營業成本	<u><u>\$ 24,614,884</u></u>

營業費用明細表

項 目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合 計
薪資費用	\$ 409,844	759,650	18,577	1,188,071
運 費	54,241	198	15	54,454
保 險 費	30,232	39,044	1,434	70,710
折舊費用	39,815	121,529	779	162,123
董事酬金	-	83,700	-	83,700
其 他(註)	<u>157,325</u>	<u>190,443</u>	<u>5,889</u>	<u>353,657</u>
合 計	<u><u>\$ 691,457</u></u>	<u><u>1,194,564</u></u>	<u><u>26,694</u></u>	<u><u>1,912,715</u></u>

註：各戶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不予單獨列示。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21247 號

會員姓名：(1) 區耀軍
(2) 簡思娟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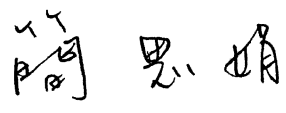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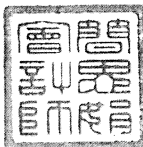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236216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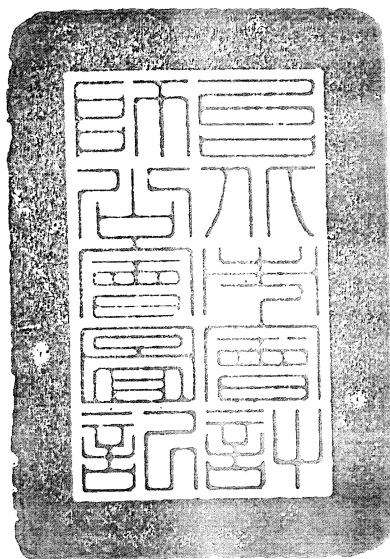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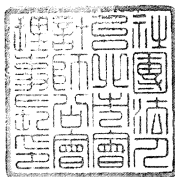
會員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 2613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4072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崇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1 年度 (自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2 年 02 月 01 日